

# 學言

道德理论践行研究中心月报

二〇二二年九月十五日

第十一期

## 《学言》目录

齐家学：从现代“家庭营运”说起（和十二说）

本会通告 .....	1
许志毅：《第五说：论家庭管治》 .....	1
陈健恩：《剑合天地》 .....	5

## 本会通告：

计划半年内将一连发表十二篇文章，以营运角度，了解现代家庭的意义与实践模式。

## 《第四说：论家庭管治》

许志毅

注：本文主要以唐君毅先生《文化意识与道德理性》<政治及国家与道德理性>一文所论而申述有关家庭管治问题。读者可参考上述文章，文中不列明注释，敬谅。

上文提到，吾人认为经济活动文化意义为通过物质生活以成就更高之人生理想价值，而其道德意义则在于让人在物质世界中学习放下自利，开出公心。家庭经济活动，宜开展“重视公有财产之余，也强调个人财富，眼光要通往社会国家，并以促进文化道德价值为目标”理想经济模式，文中也展示了一些具体实践的方式以供参考。

本文论及家庭管治的问题。人之管治文化，始见于组织团体的维系之中。吾人上文已言及家庭为一组织团体，故此必牵涉到管治的问题。吾人先了解今天一些对落实家庭管治起着很大冲击的思想风气。近人因对传统上重视权威、阶级等观念所带来的流弊有所反思，故转为重视自由、平等、个人权利、功利等，由此等思想所引起的偏见，即为批评我传统家庭结构思想根据，谓我传统家庭为一种“家长制”呈现，造成家长至上，权威至上，对下一代造成过分压抑。若言此中合理处，当在于能让孩子在不受压抑的情况之下，顺应其天性、兴趣、心理要求、潜能开发等方面自然发展。从现实上而言，吾人的确观察到今天多有才华出众的下一代，令人欣

现了很多极端的现象，如性格比较强的孩子，往往过分爱好表现自己，在勇于表达、表演之余，同时也是任性、我行我素、不懂得尊重别人、自以为是、没大没小、好与别人争斗、“输不起”等；性格比较弱的孩子，则一般会表现出退缩、收藏、封闭、依赖等状态；而整体家庭组织的情况，多有关系疏离者。此等现象读者只要细心留意，当会发现，不用吾人详述。此等“谓我传统家庭为一种‘家长制’呈现，造成家长至上，权威至上，对下一代造成过分压抑”论，吾人要从思想上指出当中严重缺失处。此等论说偏重於个人现实发展，顺着个人的心理欲望、本能自我、个人成就需求而满足，却对人的精神追求、道德要求没有深刻体会，终于在不知不觉之间引致个人自我膨胀，甚至出现上述种种的个人心理问题；又由於偏重个人层面需要，所以缺乏对于整体层面的考虑，对于家庭作为“组织”一义没有深入见解，忽略了家长作为“领导”的真实意义，引致家庭关系疏离。诚然，“权力欲”问题在人类历史上的确产生很多问题，然此终非一切政治制度、家庭管治模式的初意，吾人於批判之余，须多加客观与清晰分辨，然而此等历史发展问题事关重大，亦非本文所能处理。吾人将于下文论及家庭管治之问题。

### 权位之客观存在根据及其道德意义

今人多从权力的角度去诠释领导与管治，谓人有权力欲，此权力欲满足，不单只是要操控别人行为，而且更是要“别人顺从己意志”。故人於领导与管治位置，恒能获取权力以操控别人，乃至能使“别人顺从己意志”，从而得以满足权力欲。今人即以此义以谓领导与管治之权位乃从人为满足一己主观上权力欲而产生。然而，此见解只能说明了辩权位之所以被人争夺的根据轴，而且只是窃私欲层面根据轴，却并未有显示辩权位在客观上真实存在根据轴，更没有解释其超越私欲的道德意义。那么，“权位在客观上真实存在之根据”是什么？其道德意义又如何？吾人将在下列分析。

组织之为组织，必有其为内部成员所追求共同目的，而成员之所以能凝聚、组织之所以得维系，乃至各成员在思想与行动上有一致方向，即在于组织内各成员认同、珍重与不断持守此共同目的。在组织成员能持守此共同目的背后，显示了人之“公共意志”，此即“公心”呈现，使人放下一己之私，投入一整体所认同方向奋斗。人为守护此共同目的，故希望此共同目的能常为大家所持守。顺此“希望此共同目的能常为大家所持守之意识”，人当会希望有人“能指引各成员持守此共同目的”、“能带领大家落实此共同目的”、“在大家有疑惑或不同意见时能解惑、协调或主持公道”等。此即人希望有“领导与管治权位”产生根本原因，也就是说，“权位在客观上真实存在根据”是源自人“希望此共同目的能常为大家所持守之意识”之“公共意志”或“公心”。或问：“人既然希望有人能当领导与管治，为何不要求自己承担呢？”此中有重大的道德精神展现。人有一种谦恭之心、虔敬之心，所以在共同目的之前、面对共同事业面前，总是抱着一种谦恭礼敬之心，希望在自己之上有更有德行才能的人去带领。此即为何古来圣贤也会归功于前人，而不会认为自己有贡献或该有名位之原因。简单来说，人总是希望有领袖来带领与管治，其背后实乃人之道德意识之追求。

## 家庭组织之共同目的

家庭作为一组织，其共同目的是甚么？吾人於前文指出家庭文化价值为呈现“人与人之间最直接与纯真之和谐”，此乃家庭组织内部之共同目的。吾人试细想，於孟郊《游子吟》一诗中：

慈母手中线，游子身上衣；

临行密密缝，意恐迟迟归；

谁言寸草心，报得三春晖？

当吾人看着慈祥的母亲一针一线地为即将远离的儿子缝补衣服，在此动作背后，既有无私付出之情，也有何日归来之思，一切尽在不言中。如果从整体来说，在母亲与儿子深心互动交流之际，即呈现了家庭中“人与人之间最直接与纯真之和谐”。对此“人与人之间最直接与纯真和谐”目的持守之念，不一定常为吾人所自觉，然而当吾人能自然的投入与家人的互动之中，当会感受到此和谐，并且生起一种向往与守护此和谐意志。即便此“人与人之间最直接与纯真之和谐”之境界未能达至，追求此和谐意志却永远存在于家庭成员之内心。吾人举一极端例子说明，如三国时代曹丕为争权位而欲杀害弟弟之事即可见一斑。曹丕恨曹植，命其於七步之内成诗，否则杀之，曹植忍痛写下千古名句：

煮豆燃豆荚，豆在釜中泣；

本是同根生，相煎何太急？

“本是同根生，相煎何太急？”曹丕一听，心中顿感惭愧万分，何也？无论其权力欲、私心多重，其内心总有从道德意识所生起之一念：在个人层面，会自责自己的恶行；在家庭层面，则当有以下反省：“吾为兄长，父亲不在，当带领家人守护此‘人与人之间最直接与纯真和谐’，今不仅没有做好本分，更把此目的摧毁，则有何颜面面对家人、父亲乃至历代祖宗？”故其当时不忍下手，释放弟弟。

此“人与人之间最直接与纯真之和谐”目的之追求，就在吾人家庭生活自然而然中呈现。如辛弃疾《清平乐》词中之意：

茅檐低小，溪上青青草。

醉里吴音相媚好，白发谁家翁媪。

大儿锄豆溪东，中儿正织鸡笼；

最喜小儿亡赖，溪头卧剥莲蓬。

出家庭中凡人与人之间最直接与纯真之和谐，是不是？

上来述明，吾人在一组织中，对于“渴望有领袖去管治之权位”追求，本非与“权力欲”有关，真实乃人“希望组织之共同目的能常为大家所持守之意识”客观化呈现，此乃一道德上的追求。至于具体的领袖人选，一般来说都是选贤能，其意义即为最能“实行持守组织共同目的的人选”；若此人非是能“实行持守组织共同目的的人选”，则无论其多么贤能都好，也只能成为社会上受人所尊重人士，而不能成为此组织领袖，吾人须於当中细辨之。至于在家庭组织中，则在家庭成员之心中，此领袖，亦即“最能针对持守组织之共同目的的人选”当为家长而别无他选。是故吾人传统文化中之“家长制”背后实在有其深刻之智慧在。家长之为领袖，即使不一定为贤能者，却是“民心所归”而得其位，其“得其位”是有深刻的客观上根据，即家人“希望组织共同目的能常为大家所持守之意识”，此乃一道德意识追求，为家长者宜当深深体味之。故为家长者当常忆念此家庭中“人与人之间最直接与纯真和谐”目的护持，也当念及一家人之“渴求家长能做好领袖之心”，立志真诚地学习锻炼，责无旁贷地做好领导与管治。

若为人家长者能明白本文之意，当了解彼“谓我传统家庭为一种'家长制'呈现，造成家长至上，权威至上，对下一代造成过分压抑”论之肤浅处。当吾人深明家庭管治背后，实在有着客观上、普遍上的道德价值，自当努力做好家长的本分，带领下一代实现家庭共同目的。然而家庭实践，亦非一种局限於家庭内部实践，家庭实践实乃通往社会与国家之更广大生命空间之道。

上文解释了管治权位在客观存在上根据，也言及家长本身可能并非有甚么贤能之处，然而，作为家庭领袖的主观一面，总该有一些装备与内涵是吾人该注意及学习的，这些有甚么内容？又，上文言及“至于在家庭组织中，则在家庭成员心中，此领袖，亦即'最能针对持守组织共同目的的人选'当为家长而别无他选。是故吾人传统文化中之'家长制'背后实在有其深刻智慧在”，然而此等思想在今天反权威、崇尚个人主义、重视功利等的思想潮流之下，势必在现实上受到重大冲击，为家长者除了明白上文所言意思以外，该如何坚定自己？抱持甚么精神去面对？另家庭管治是一门大学问，其微小处，可说是极其琐碎事，一般凡夫都需要掌握，然其至大处，则可以相通於社会国家、历史文化、天地；那么家长在落实家庭管治使命时，需要注意么？有些甚么具体的责任？由於篇幅所限，这些问题留待下一期文章<论家庭领导>中讨论。

吾人谨参考唐君毅先生“人当是人，中国人当是中国人，现代世界中的中国人应当是现代世界中的中国人”之语以为一转语与诸位共勉：

**家长当是家长，**

**中华文化家长当是中华文化家长，**

**现代世界中的中华文化家长应当是现代世界中的中华文化家长。**

## 《剑合天地》

陈健恩

近年从剑道练习中，体现一点书中之理。理之实践，一方面自觉有生趣；另一方面，对理有一种真实的存在感受。特书一文，以作记录。

「剑合天地，力分阴阳，意主乾坤，运於一心。

天开地合，提上降下，开则成形，合能聚气。

左阴右阳，左按右托，阳以定向，阴以定能。

干引坤顺，互转前通，隐显和合，复归于常。」

此是最近所悟的剑道心法。两年前始，每天读书练剑，一方为调养身心，一方冀能深入学问。这心法原是对剑道的基本动作指引，内里重意念，如「天开地合」之势，关键在「诚」，但动作是如何？此短文则先从略。

不过，此心法出现，是继年前所自创的五种剑式，后再深入练习的结果。五式名为「破空」、「月影」、「时灭」、「不动」及「无剑」，这些也是对动作及意念，作分析指引。前三式，论空间、速度与时间，着重于剑；后两式，论身体意念，着重于身心。前放於外，后入於内。五式根本精神，非於取胜，而在约束。所以它们并非独立招式，而是循序渐进的锻炼过程。过程中，「破空」重行动的自然，「月影」得速度的解放，「时灭」省多余的动作，「不动」控内心的急躁，「无剑」放下自我的意念。

五式修练，目的是说明内心的怕惧疑惑，得平常心。愈能向此目标推进，五式发用，更趋于自然。但人始终有怕惧疑惑，五式就有所对治。剑道所对治的，其实，一直都并不在外。修练五式的目标，是求进入一种状态。外在地说是「不动如山」，内在地说是「无念」，境界是「平常心」，作用上说是「」。无论以何种方式表达，都是一种广大而凝聚的精神状态。

於制敌上，亦有其用。「破空」使对方误近为远，「月影」使对方误危为安，「时灭」使对方误快为慢，「不动」使对方误动为静，「无剑」使对方误先为后。制敌，非制其人，而制其念，制对方之惊惧疑惑。

为体会「」之境，就把锻炼过程的方向扭转：由快变慢，由小回大。调整自己的意向目光，注意自己的形动变化。最后发现，与《易》乾坤相契，也近《太极拳》重阴阳平衡之理。依理而尽人力，气藏而动如雷火，神定而变化无方，未击而攻其气，未动而先感其形。不动而动，达至一种充盈而能常应的准备状态。

我反复以这种心法，进行修习，慢慢发现，身心愈见稳健，精神愈张伸展，暴气愈见减退，运劲愈见轻柔。同时，所看进於微细，所击趋于精准，所思转於敏锐，所动倾于自然。最近练习，又发觉要掌握「天地开合」的动作，速度要先快后慢，向前用力时，反而要先慢后快，而且「开合」做得愈纯粹，向前推进更觉自然。由此明白，不能知少为多，学无止境，只有不断琢磨，才能加深领会。

御剑者，常不觉间，被剑所御。被剑所御者，常不觉间，偏重外在效果，反而将来更难突破，更易误入魔道。剑在心外，藉强大速度及力量的表现，使人倾向于逃避内心所执。剑在心外，只是术。只有把剑悬在心内，才是道，名之：「剑心」。所谓剑心，即剑道之心，剑道之理。这是剑道精神表现之根本。相反，剑相，可使对方迷，但更会自迷。人只知道对方迷而不知自迷，就开始走入魔道。所以，剑心即是道心。练剑之道，应以练心为本，才是剑道的精神。剑有形相，剑心才是真正的实体。为何？因为剑心，就是你自己。

剑式：一剑起、一剑落。

一剑起落，就是一击。

一击，内藏无限，存乎一心。

一心，剑合天地，立于「剑心」。